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的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就《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重述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 月 22 日